北京大学教师长期离岗协议书

（样本）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自愿签订本协议，共同遵守本协议各项条款。

第一条 协议双方

1． 甲方： 北京大学\*\*\*\*\*\*学院

单位负责人：

2． 乙方： 姓名： 性别： 居民身份证号码：

 移动电话： 电子邮件：

第二条 长期离岗期限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长期离岗期间，保留乙方与北京大学的人事关系。

2. 停止发放乙方的所有薪酬。

3. 甲方协助学校办理乙方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的缴纳。

4.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学校及甲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日常管理。

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学校及甲方各项规章制度。

2. 接受甲方的日常管理。

3. 乙方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所需的全部费用。

第五条 离岗结束，乙方应及时返回学校工作。未按时返回学校工作的，按乙方单方面解除聘任合同处理。

第六条 教师长期离岗期间，所涉及的技术、经济、法律纠纷，由教师本人负责处理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第七条 教师长期离岗期间，应维护北京大学的利益。如有损害北京大学利益的行为，按照《北京大学教师违规违纪调查处理试行办法》及《北京大学教职工处分暂行规定》给予处理或处分。

第八条 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执行。

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方、乙方、学校人事部门各持一份。

第十条 本协议自学校人事部备案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签字盖章： 乙方签字：

北京大学人事部(备案)

年 月 日